

2018年上海市网络安全态势分析年度报告发布

全年发出通报523份 29家单位被约谈

□记者 胡蝶飞

本报讯 上海市委网信办昨天正式发布 2018 年上海市网络安全态势分析年度报告。报告显示,上海市网信办 2018 年对全市 2323 家单位的 2796 个网站开展监测,对网站漏洞、网页篡改、网页仿冒、存在恶意软件、遭受拒绝服务攻击等 8 类网络安全问题发出告警,向 431 家事发单位发出网络安全通报 523 份。与此同时,上海市网信办处置多起网络安全事件,并根据《网络安全法》对发生严重网络安全事件的涉事单位进行约谈,全年共计约谈 29 家单位。

报告显示,上海市委网信办全年共发出通报 523 份,涉及 431 家单位, 占所有被监测单位的 18.6%。其中,网络安全事件通报 66 份,占总通报数的 12.6%;网络安全高危漏洞通报 338 份,占总通报数的 64.6%;网络安全隐患告知书 119 份,占总通报数的 22.8%。

从反馈情况来看,各单位均较为重视。截至目前,66份网络安全事件通报收到反馈66份,已整改66份,反馈率和整改率均为100%;338份网络安全高危漏洞通报收到反馈337份,已整改335份,反馈率为99.7%,整改率为99.1%。

综合全年网络安全通报情况发

现,当前全市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面临的主要安全威胁不仅有可用性风险,更多见的情况是网站被攻击者利用成为牟利工具。主要表现为有域名劫持和暗链等,域名被劫持解析为色情、赌博网站,或者网站被写入暗链成为提高违规网站搜索排名和流量的工具。2018年上海市委网信办处置多起网络安全事件,主要涉及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服务中断、敏感信息泄露、大规模拒绝服务攻击、网页篡改等类型。

报告显示，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是2018年全市网络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上海市委网信办制定专项保障方

案,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共同开展网络安全监测及检测、网络安全渗透测试、网络安全应急响应等重点保障工作。组织技术力量针对重点网站、系统和相关 APP 共开展网络安全渗透测试工作 2 批次,共发现并组织修复安全漏洞 76 处。进博会期间开展现场联合值守工作,迅速响应并成功处置相关网络安全事件,确保进博会期间全市各单位网站或信息系统稳定运行,安全可控。

此外,上海市委网信办牵头开展了2018年全市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检查工作,历时四个月,收到1352家单位上报的2099个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数据,对30家重点

单位的 45 个系统进行了现场抽查,共发现安全问题 359 个,相关问题都已通报受检单位及时整改并反馈。

为提升全市网络安全意识，促进形成人人参与网络安全，人人共享网络安全的良好氛围，上海市委网信办创新网络安全宣传周举办模式，联合杨浦区委、复旦大学及全市有关部门共同主办2018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宣传周期间，各类活动总计超过400场，直接参与活动人数超480万人次，共发送公益短信3915万条，张贴网络安全宣传海报4.35万张，发放宣传手册2.7万册，宣传单页13万份，原创稿件100余篇，总点击量860万次，有效提升了全市居民网络安全意识。

虹桥火车站启动5G网络部署

□记者 王川

本报讯 昨天上午,“5G 火车站启动建设暨华为 5G DIS 室内数字系统首发仪式”在上海虹桥火车站举行。本次活动由市经信委和市交通委作为指导单位,铁路上海站、上海移动、华为公司、上海交通大学和上海铁通共同承办。据悉,虹桥火车站计划于今年 9 月完成 5G 网络深度覆盖,这也标志着上海已启动 5G 网络部署。仪式上,华为公司首度公开发布了 5G DIS 室内数字系统。

据介绍,上海市正在积极打造

“双千兆宽带城市”，大力推进 5G 网络建设与应用示范。这次虹桥火车站成为首个使用 5G 室内数字系统的火车站，将成为 5G 新技术惠及大众的样板，也将成为通过 5G 提升火车站管理效率的孵化样板。上海市政府将在更多行业、更多领域实施 5G 应用示范工程，通过 5G 和各行各业的连接产生化学效应，加快生产活动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演进升级。

作为上海的一个重要门户，虹桥火车站提供的各方面体验都体现了上海的形象。通过 5G 网络，一

方面可以解决火车站大客流场景下旅客的高速上网、高清视频通话等生活需求，更重要的是未来将进一步探索 5G 赋能智慧火车站，提升火车站、铁路系统的管理效率，提升火车站运行和服务品质。

在仪式现场，上海移动和华为公司展示了 5G 室内数字系统的网络运行能力（可达 1.2Gbps 峰值速率）。据悉，此次发布的华为 5G DIS 室内数字系统正是在上海研发。同时，上海市政府还将联合高校和企业等，共同推进 5G 产学研深度融合，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沪抽检100个批次元宵食品全合格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元宵节前夕，上海市市场监管局对本市生产经营的汤圆及元宵进行了监督抽检。经检验 100 件样品全部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合格率 100%。

截至目前,被抽检的本市生产企业、流通企业和餐饮单位的100件样品,涉及“清美”“湾仔码头”“桂冠”“沈大成”“乔家栅”“三全”“思念”“甲天下”“苏阿姨”等品牌,经检验全部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合格率100%。

市市场监管局提醒市民，目前商场超市销售的多为速冻汤圆、元宵。速冻产品应在冷冻条件下销售，低温陈列柜的温度不得高于-15℃，带冰霜或冰碴表明产品储存温度不稳定，容易造成产品酸价升高，也会使产品微生物超标。

据介绍,按照国家规定,食品外包装上必须标明商品名称、配料表、贮存条件、净含量、厂名、厂址、联系方式、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代号、生产许可证编号等。如食品生产单位不明、生产日期不清,即不应购买。

哪怕一辈子都是零申报 也是合格的纳税人

之前有媒体报道，有“北漂”担心个税零申报后，纳税证明会“中断”，自己的购车购房资质会受到影响。据媒体报道，国家税务总局 12366 北京纳税服务中心负责人表示，纳税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取得应税所得并由扣缴义务人向税务机关办理了全员全额扣缴申报，或根据税法规定自行向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的，不论是否实际缴纳税款，均可以由申请开具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

零申报和没纳税是两回事

虽然从表面上看，零申报与没纳税表现相同，但是，内容却完全不一样。原因就在于，零申报是纳税人履行了纳税义务，只是按照目前的收入状况，达不到纳税的标准，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从法律层面来看，作为公民，已经履行了纳税义务，遵守了相关税法，没有纳税则性质完全不同，从法律层面来看，就是没有履行纳税义务。

没有履行纳税义务,也可以分为两种情形。一是主观上不想履行纳税义务,亦即知道必须纳税,却因为种种原因,包括逃漏税收等,故意不去履行纳税义务;二是主观上并不逃避履行纳税义务,客观上却因为对纳税的政策不太了解、纳税的意识不是很强、主动性不够等造成的。前者应当采取法律手段,迫使其履行纳税义务,后者则应当通过加强宣传、指导其履行纳税义务。

新的个税法实施后,原本属于缴税标准范围内的居民,可能因此而移出了缴税标准范围,可以不缴

纳个人所得税，但从税法的角度来看，仍然需要履行纳税的法定义务，主动到税务机关完成纳税申报手续。一旦办理了申报手续，无论是否需要缴纳税收，就都属于主动申报了，就不存在没有履行纳税义务了。特别是没有工作单位的自谋职业者，应当主动到税务机关去办理相关申报手续。同时，按照新的个税法规定，对能够纳入到减免、抵扣范围的，及时办理相关手续，既履行纳税义务，也享受新政策带来的福利。

个税是每一位有收入和所得的居民都必须履行的法律义务，不管收入和所得是否达到纳税标准，都必须无条件地到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即便是零申报，其在纳税登记中已经有了记录，只要收入不发生明显变化，作为零申报也是对义务人的纳税意识的肯定，是对义务人法律诚信的记录。哪怕一辈子都是零申报，也是一名合格的纳税人。

税改后及时答疑之举暖人心增诚信

首先,1月份房租专项附加扣除申报时,出租人会担忧税务部门追缴房产税,而出现让承租房屋的纳税人不要申报个税的情况,给承租房屋的纳税人享受减税红利带来不利影响。对此,税务部门及时修改个税申报APP,确定不必填写出租人身份证号码等措施,回应社会关切,消除市场疑虑。据北京税务部门的最新政策,对房屋出租按照2.5%的综合税率征税,比原先5%的综合征收率下降一半,使得房屋出租人的税负出现大幅下降。可以说,这一举措使房屋出租人不必担忧税务部门借个税申报追缴房产税了。而且由于降低综合税负,客观上也会促使房屋出租人积极主动地依法缴税。

房屋出租人的问题解决后，“北

漂”的担忧又来了。北京市规定,在本市没有住房且连续5年(含)以上在本市缴纳社保或个税的非京籍居民家庭,限购住房一套,购车也需近5年(含)的本市缴纳个税记录,可以断年,但是不能断年。因此,个税起征点提高加上六项专项附加扣除,使得北京地区原先缴纳个税的纳税人在享受免税后,存在个税纳税记录可能“中断”的问题,让“北漂”在享受个税申报扣除免税和缴税保留购车购房之间进行取舍,陷入“两难境地”。

对此,税务总局也及时发声,明确个税零申报也可开具纳税证明,不能算作纳税“中断”,实现了纳税人期望的“两全其美”的结果。这一回应,体现了税务部门真正为纳税

人着想的态度,是非常暖人心的举措。不过,税务部门只负责税收管理和纳税记录证明的管理,对“北漂”的担忧,北京市的其他职能部门也应该及时回应,明确认可“个税零申报算作纳税”的事实,彻底让“北漂”放心地申报免税,实现部门之间协调联动推进改革的质量和效果。

税务部门同时明确,零申报可开具纳税证明,鼓励更多的纳税人依法诚信申报和纳税,这对税法的普及和遵从、形成良好的税收法治环境将产生重要而深远的影响。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税务部门连续多次作出有利于纳税人减负的政策解释和配套改革,实质上的也是在营造依法诚信纳税的良好环境,是税收法治治理法治化进程必走的关键一步。

个人所得税法律体系，及时了解个人所得税政策在执行中可能遇到的矛盾和问题，以便今后不断完善与健全。

毫无疑问，新的个人所得税政策的执行，是又一次的法律知识普及，也是一次公民法律意识的教育。地方政府和有关方面一定要利用好此次机会，做好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确保个人所得税政策全面、完整、有序地实施。

(谚路 整理)

新个税政策执行是又一次法律知识普及

对公民来说,是否能够主动履行纳税义务、主动到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是法律意识、纳税意识、守法意识的体现。真正遵纪守法的居民,都应当到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有关方面对零申报与没纳税作出公开回应,也是想告诉广大居民,零申报也是纳税人,是履行了纳税义务。

作为税务机关，除了等待居民来主动申报之外，也要通过各种手段，宣传纳税申报的政策，尤其要通过乡镇、街道、村委会、居委会

等到每户居民家庭进行宣传，让每个有个人所得和收入的居民，都能主动到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手续。履行纳税申报义务。

缴纳个人所得税,无论是零缴纳还是有数量缴纳,都是对居民依法纳税意识的考验,也是对居民履行纳税义务的检验。同时,可以通过纳税申报手续的办理,增强居民的法律意识,强化其他方面法律的执行,更好地推行依法治国、依法行政、依法行政。在此基础上,可以更好地完善个人所得税法律,健